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11 月 9 日、11 月 10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11 月 9 日、11 月 10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3、经公司自查，公司没有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 4、经公司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

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13日